

#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合理的、必要的，且关联交易的价格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为定价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议案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审议相关董事会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审计委员会：陈合 林涛 林思恩

2018年10月29日